

国家林业局

2017 年中央部门预算

二〇一七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国家林业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国家林业局 2017 年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第三部分 国家林业局 2017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总体收支情况说明
- 二、一般公共预算情况说明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情况说明
-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 五、其他重要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国家林业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全国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监督管理。拟订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方针政策、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起草相关法律法规并监督实施。制定部门规章、参与拟订有关国家标准和规程并指导实施。组织开展森林资源、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湿地和荒漠的调查、动态监测和评估，并统一发布相关信息。承担林业生态文明建设的有关工作。

（二）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国造林绿化工作。制定全国造林绿化的指导性计划，拟订相关国家标准和规程并监督执行，指导各类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造林绿化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承担全国绿化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三）承担森林资源保护发展监督管理的责任。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国森林采伐限额，监督检查林木凭证采伐、运输，组织、指导林地、林权管理，组织实施林权登记、发证工作，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指导实施，依法承担应由国务院批准的林地征用、占用的初审工作，管理重点国有林区的国有森林资源，承担重点国有林区的国有森林资源资产产权变动的审批工作。

（四）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国湿地保护工作。拟订全

国性、区域性湿地保护规划，拟订湿地保护的有关国家标准和规定，组织实施建立湿地保护小区、湿地公园等保护管理工作，监督湿地的合理利用，组织、协调有关国际湿地公约的履约工作。

（五）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国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拟订全国防沙治沙、石漠化防治及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参与拟订相关国家标准和规定并监督实施，监督沙化土地的合理利用，组织、指导建设项目对土地沙化影响的审核，组织、指导沙尘暴灾害预测预报和应急处置，组织、协调有关国际荒漠化公约的履约工作。

（六）组织、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拟订及调整国家重点保护的陆生野生动物、植物名录，报国务院批准后发布，依法组织、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全国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承担濒危物种进出口和国家保护的野生动物、珍稀树种、珍稀野生植物及其产品出口的审批工作。

（七）负责林业系统自然保护区的监督管理。在国家自然保护区区划、规划原则的指导下，依法指导森林、湿地、荒漠化和陆生野生动物类型自然保护区的建设和管理，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组织协调有关国际公约的履约工作。按分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的有关工作。

（八）承担推进林业改革，维护农民经营林业合法权益的责

任。拟订集体林权制度、重点国有林区、国有林场等重大林业改革意见并指导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农民经营林业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监督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和林权流转,指导林权纠纷调处和林地承包合同纠纷仲裁。依法负责退耕还林工作。指导国有林场(苗圃)、森林公园和基层林业工作机构的建设和管理。

(九)监督检查各产业对森林、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开发利用。制定林业资源优化配置政策,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拟订林业产业国家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赴境外森林资源开发的有关工作。指导山区综合开发。

(十)承担组织、协调、指导、监督全国森林防火工作的责任,组织、协调、指导武装森林警察部队和专业森林扑火队伍的防扑火工作,承担国家森林防火指挥部的具体工作。承担林业行政执法监管的责任,指导全国森林公安工作,监督管理森林公安队伍,指导全国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指导林业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工作。

(十一)参与拟订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财政、金融、价格、贸易等经济调节政策,组织、指导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生态补偿制度的建立和实施。编制部门预算并组织实施,提出中央财政林业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的预算建议,管理监督中央级林业资金,管理中央级林业国有资产,负责提出林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国家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按国务院规定权限,审批、核准

国家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编制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年度生产计划。

(十二) 组织指导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科技、教育和外事工作，指导全国林业队伍的建设。

(十三) 承办国务院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017年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包括国家林业局机关本级预算和局属67个单位预算，预算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国家林业局本级
2	国家林业局国有林场和林木种苗工作总站
3	国家林业局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
4	国家林业局调查规划设计院
5	国家林业局华东林业调查规划设计院
6	国家林业局中南林业调查规划设计院
7	国家林业局西北林业调查规划设计院
8	国家林业局大兴安岭林业调查规划设计院
9	国家林业局大兴安岭林业勘察设计院
10	国家林业局昆明勘察设计院
11	国家林业局林产工业规划设计院
12	四川卧龙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13	陕西佛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14	甘肃白水江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15	中国野生动物保护协会
16	国家林业局濒危物种进出口管理中心
17	国家林业局驻哈尔滨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
18	国家林业局驻长春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

19	国家林业局驻内蒙古自治区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
20	国家林业局驻大兴安岭林业集团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
21	国家林业局驻云南省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
22	国家林业局驻成都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
23	国家林业局驻福州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
24	国家林业局驻西安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
25	国家林业局驻武汉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
26	国家林业局驻贵阳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
27	国家林业局驻海口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
28	国家林业局驻合肥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
29	国家林业局驻乌鲁木齐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
30	国家林业局管理干部学院
31	国家林业局宣传中心
32	中国绿色时报社
33	中国林业出版社
34	国家林业局人才开发交流中心
35	国家林业局对外合作项目中心
36	国家林业局西北华北东北防护林建设局
37	国家林业局天然林保护工程管理中心
38	国家林业局退耕还林(草)工程管理中心
39	国家林业局科技发展中心
40	国家林业局世界银行贷款项目管理中心
41	国家林业局经济发展研究中心
42	国家林业局林业基金管理总站
43	中国林学会
44	中国绿化基金会
45	国家林业局北方航空护林总站
46	国家林业局南方航空护林总站
47	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加格达奇航空护林站
48	大兴安岭林业管理局塔河航空护林站

49	国家林业局森林防火预警监测信息中心
50	国家林业局森林病虫害防治总站
51	国家林业局防治荒漠化管理中心
52	国家林业局机关服务中心
53	国家林业局幼儿园
54	国家林业局招待所
55	国家林业局北戴河培训中心
56	南京森林公安警察学院
57	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
58	国家林业局北京林业机械研究所
59	国家林业局哈尔滨林业机械研究所
60	国际竹藤中心
61	国家林业局森林资源监督管理办公室
62	国家林业局湿地保护管理中心
63	国家林业局亚太森林网络管理中心
64	国家林业局信息中心
65	国家林业局驻北京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
66	国家林业局驻上海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
67	中国大熊猫保护研究中心
68	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

第二部分 国家林业局 2017 年部门预算表

公开01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本年收入	761180.06	一、本年支出	838214.53	838214.5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61180.06	（一）外交支出	7466.56	7466.5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教育支出	26342.66	26342.66	
		（三）科学技术支出	116878.92	116878.92	
二、上年结转	77034.47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03.22	17203.2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7034.47	（五）节能环保支出	233151.00	233151.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农林水支出	424294.91	424294.91	
		（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2.56	12.56	
		（八）住房保障支出	12864.70	12864.70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838214.53	支出总计	838214.53	838214.5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单位名称)	2016年执行数		2017年初预算数				2017年预算数比2016年执行数		2017年预算数比2016年执行数(扣除发改委基建)	
		执行数	扣除发改委基建后执行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扣除发改委基建后执行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合计	718975.77	688736.77	761180.06	128582.88	632597.18	732106.06	42204.29	5.9	43369.29	6.3
202	外交支出	6132.46	6132.46	7466.56	0.00	7466.56	7466.56	1334.10	21.8	1334.10	21.8
20204	国际组织	4432.46	4432.46	5851.56	0.00	5851.56	5851.56	1419.10	32.0	1419.10	32.0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810.06	810.06	769.56		769.56	769.56	-40.50	-5.0	-40.50	-5.0
2020402	国际组织捐赠	3622.40	3622.40	5082.00		5082.00	5082.00	1459.60	40.3	1459.60	40.3
20299	其他外交支出	1700.00	1700.00	1615.00	0.00	1615.00	1615.00	-85.00	-5.0	-85.00	-5.0
2029901	其他外交支出	1700.00	1700.00	1615.00		1615.00	1615.00	-85.00	-5.0	-85.00	-5.0
205	教育支出	21547.40	17300.40	21447.66	12314.16	9133.50	17447.66	-99.74	-0.5	147.26	0.9
20502	普通教育	19482.40	15235.40	19622.66	12314.16	7308.50	15622.66	140.26	0.7	387.26	2.5
2050205	高等教育	19482.40	15235.40	19622.66	12314.16	7308.50	15622.66	140.26	0.7	387.26	2.5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65.00	2065.00	1825.00	0.00	1825.00	1825.00	-240.00	-11.6	-240.00	-11.6
2050803	培训支出	2065.00	2065.00	1825.00		1825.00	1825.00	-240.00	-11.6	-240.00	-11.6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02304.78	96646.78	99062.89	51553.73	47509.16	96706.89	-3241.89	-3.2	60.11	0.1
20602	基础研究	342.50	342.50	332.50	0.00	332.50	332.50	-10.00	-2.9	-10.00	-2.9
2060204	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342.50	342.50	332.50		332.50	332.50	-10.00	-2.9	-10.00	-2.9
20603	应用研究	82334.28	82334.28	81839.39	51553.73	30285.66	81839.39	-494.89	-0.6	-494.89	-0.6
2060301	机构运行	47402.08	47402.08	51553.73	51553.73		51553.73	4151.65	8.8	4151.65	8.8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34932.20	34932.20	30285.66		30285.66	30285.66	-4646.54	-13.3	-4646.54	-13.3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9428.00	13770.00	16691.00	0.00	16691.00	14335.00	-2737.00	-14.1	565.00	4.1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19428.00	13770.00	16691.00		16691.00	14335.00	-2737.00	-14.1	565.00	4.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单位名称)	2016年执行数		2017年初预算数				2017年预算数比2016年执行数		2017年预算数比2016年执行数(扣除发改委基建)	
		执行数	扣除发改委基建后执行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扣除发改委基建后执行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00	200.00	200.00	0.00	200.00	200.00	0.00	0.0	0.00	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	0.0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33.43	15733.43	17203.22	17203.22	0.00	17203.22	1469.79	9.3	1469.79	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733.43	15733.43	17203.22	17203.22	0.00	17203.22	1469.79	9.3	1469.79	9.3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072.91	5072.91	5742.97	5742.97		5742.97	670.06	13.2	670.06	13.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877.15	9877.15	10654.26	10654.26		10654.26	777.11	7.9	777.11	7.9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783.37	783.37	805.99	805.99		805.99	22.62	2.9	22.62	2.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51775.00	251775.00	233151.00	0.00	233151.00	233151.00	-18624.00	-7.4	-18624.00	-7.4
21105	天然林保护	251775.00	251775.00	233151.00	0.00	233151.00	233151.00	-18624.00	-7.4	-18624.00	-7.4
2110501	森林管护	93672.00	93672.00	58545.00		58545.00	58545.00	-35127.00	-37.5	-35127.00	-37.5
2110502	社会保险补助	59599.00	59599.00	62262.00		62262.00	62262.00	2663.00	4.5	2663.00	4.5
21105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98504.00	98504.00	98504.00		98504.00	98504.00	0.00	0.0	0.00	0.0
2110506	其他天然林保护支出			13840.00		13840.00	13840.00	13840.00	——	13840.00	——
213	农林水支出	311067.70	290733.70	371328.73	35991.77	335336.96	348610.73	60261.03	19.4	57877.03	19.9
21302	林业	305767.70	285433.70	370094.73	35991.77	334102.96	347376.73	64327.03	21.0	61943.03	21.7
2130201	行政运行	5601.59	5601.59	5861.30	5861.30		5861.30	259.71	4.6	259.71	4.6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34.40	5434.40	1734.40		1734.40	1734.40	-3700.00	-68.1	-3700.00	-68.1
2130203	机关服务	775.28	775.28	856.93	856.93		856.93	81.65	10.5	81.65	10.5
2130204	林业事业机构	27978.97	27978.97	29273.54	29273.54		29273.54	1294.57	4.6	1294.57	4.6
2130205	森林培育	33108.00	33108.00	33108.00		33108.00	33108.00	0.00	0.0	0.00	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单位名称)	2016年执行数		2017年初预算数				2017年预算数比2016年执行数		2017年预算数比2016年执行数(扣除发改委基建)	
		执行数	扣除发改委基建后执行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扣除发改委基建后执行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2130206	林业技术推广	8520.00	8520.00	8860.00		8860.00	8860.00	340.00	4.0	340.00	4.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7000.00	7000.00	2955.00		2955.00	2955.00	-4045.00	-57.8	-4045.00	-57.8
2130208	森林资源监测	15170.00	15170.00	15134.00		15134.00	15134.00	-36.00	-0.2	-36.00	-0.2
2130210	林业自然保护区	1400.00	800.00	4255.00		4255.00	800.00	2855.00	203.9	0.00	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21076.00	21076.00	21076.00		21076.00	21076.00	0.00	0.0	0.00	0.0
2130212	湿地保护	2100.00	2100.00	2100.00		2100.00	2100.00	0.00	0.0	0.00	0.0
2130213	林业执法与监督	4100.00	4100.00	4145.00		4145.00	4145.00	45.00	1.1	45.00	1.1
2130217	防沙治沙	3000.00	3000.00	2695.00		2695.00	2695.00	-305.00	-10.2	-305.00	-10.2
2130218	林业质量安全	5960.00	5960.00	5960.00		5960.00	5960.00	0.00	0.0	0.00	0.0
2130219	林业工程与项目管理	3080.00	3080.00	3255.00		3255.00	3255.00	175.00	5.7	175.00	5.7
2130220	林业对外合作与交流	5015.00	5015.00	5115.00		5115.00	5115.00	100.00	2.0	100.00	2.0
2130223	信息管理	4882.00	4882.00	4840.00		4840.00	4840.00	-42.00	-0.9	-42.00	-0.9
2130224	林业政策制定与宣传	7095.00	7095.00	5675.00		5675.00	5675.00	-1420.00	-20.0	-1420.00	-20.0
2130225	林业资金审计稽查	1181.00	1181.00	1171.00		1171.00	1171.00	-10.00	-0.8	-10.00	-0.8
2130226	林区公共支出	60424.77	60424.77	63842.24		63842.24	63842.24	3417.47	5.7	3417.47	5.7
2130234	林业防灾减灾	23170.00	15060.00	16714.00		16714.00	14860.00	-6456.00	-27.9	-200.00	-1.3
2130299	其他林业支出	59695.69	48071.69	131468.32		131468.32	114059.32	71772.63	120.2	65987.63	137.3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5300.00	5300.00	1234.00	0.00	1234.00	1234.00	-4066.00	-76.7	-4066.00	-76.7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5300.00	5300.00	1234.00		1234.00	1234.00	-4066.00	-76.7	-4066.00	-7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15.00	10415.00	11520.00	11520.00	0.00	11520.00	1105.00	10.6	1105.00	10.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单位名称)	2016年执行数		2017年初预算数				2017年预算数比2016年执行数		2017年预算数比2016年执行数(扣除发改委基建)	
		执行数	扣除发改委基建后执行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扣除发改委基建后执行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15.00	10415.00	11520.00	11520.00	0.00	11520.00	1105.00	10.6	1105.00	1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50.00	7550.00	7650.00	7650.00		7650.00	100.00	1.3	100.00	1.3
2210202	提租补贴	515.00	515.00	520.00	520.00		520.00	5.00	1.0	5.00	1.0
2210203	购房补贴	2350.00	2350.00	3350.00	3350.00		3350.00	1000.00	42.6	1000.00	42.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7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		128582.88	101209.23	27373.6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144.71	52144.71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5922.19	25922.19	
30102	津贴补贴	18227.06	18227.06	
30103	奖金	3420.88	3420.88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24.01	3224.0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46.54	346.54	
30107	绩效工资	200.04	200.0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5.56	105.5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00	3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68.43	668.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455.11	0.00	23455.11
30201	办公费	1189.71		1189.71
30202	印刷费	463.69		463.69
30203	咨询费	173.78		173.78
30204	手续费	65.72		65.72
30205	水费	620.43		620.43
30206	电费	1913.04		1913.04
30207	邮电费	1061.58		1061.58
30208	取暖费	1247.81		1247.81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89.42		1289.42
30211	差旅费	2806.93		2806.93
30213	维修(护)费	1866.58		1866.5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7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30214	租赁费	158.50		158.50
30215	会议费	729.93		729.93
30216	培训费	329.15		329.15
30217	公务接待费	193.54		193.54
30218	专用材料费	811.68		811.68
30225	专用燃料费	157.00		157.00
30226	劳务费	2015.62		2015.62
30227	委托业务费	545.00		545.00
30228	工会经费	932.99		932.99
30229	福利费	858.58		858.5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66.38		666.3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66.72		1666.7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11.97		111.9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79.36		1579.3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064.52	49064.52	0.00
30301	离休费	1106.56	1106.56	
30302	退休费	29705.91	29705.91	
30304	抚恤金	397.67	397.67	
30305	生活补助	157.09	157.09	
30307	医疗费	3146.42	3146.42	
30308	助学金	359.15	359.15	
30309	奖励金	16.12	16.12	
30311	住房公积金	7650.00	765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7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30312	提租补贴	520.00	520.00	
30313	购房补贴	3350.00	3350.00	
30314	采暖补贴	1038.24	1038.24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993.71	993.7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23.65	623.65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918.54	0.00	3918.5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781.14		1781.1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823.00		1823.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44.00		244.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70.40		70.4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16年预算数					2016年预算执行数					2017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2950.34	1695.01	948.54		948.54	306.79	2456.07	1494.38	766.79		766.79	194.90	2345.71	1121.06	948.54		948.54	276.1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单位代码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61180.06	一、外交支出	7466.5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教育支出	35082.10
三、事业收入	108079.90	三、科学技术支出	143648.88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12980.10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47.94
五、其他收入	78151.15	五、节能环保支出	233151.00
		六、农林水支出	576618.72
		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2.56
		八、住房保障支出	15729.79
本年收入合计	960391.21	本年支出合计	1034057.5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731.78	结转下年	21764.78
上年结转	92699.34		
收入总计	1055822.33	支出总计	1055822.33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下级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 弥补收支差 额
						金额	其中：教育 收费					
	合 计	1055822.33	92699.34	761180.06	0.00	108079.90	6265.00	12980.10	220.00	0.00	77931.15	2731.78
	国家林业局	1055822.33	92699.34	761180.06	0.00	108079.90	6265.00	12980.10	220.00	0.00	77931.15	2731.78
202	外交支出	7466.56	0.00	7466.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04	国际组织	5851.56	0.00	5851.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769.56	0.00	769.56								
2020402	国际组织捐赠	5082.00	0.00	5082.00								
20299	其他外交支出	1615.00	0.00	16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9901	其他外交支出	1615.00	0.00	1615.00								
205	教育支出	49482.10	5895.00	21447.66	0.00	4704.44	3654.44	0.00	0.00	0.00	17435.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31571.10	5809.00	19622.66	0.00	4704.44	3654.44	0.00	0.00	0.00	1435.00	0.00
2050205	高等教育	31571.10	5809.00	19622.66		4704.44	3654.44				1435.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7911.00	86.00	18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600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7911.00	86.00	1825.00							1600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46982.08	20159.03	99062.89	0.00	10713.08	935.00	4656.30	0.00	0.00	11632.78	758.00
20602	基础研究	457.50	125.00	332.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80.00	80.00									
2060204	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377.50	45.00	332.50								
20603	应用研究	121677.11	12077.56	81839.39	0.00	10713.08	935.00	4656.30	0.00	0.00	11632.78	758.00
2060301	机构运行	77479.30	1599.00	51553.73		8369.49	935.00	4566.30			10632.78	758.00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43772.22	10478.56	30285.66		1918.00		90.00			1000.00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425.59	0.00			425.59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24174.16	7483.16	1669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24174.16	7483.16	16691.00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下级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 弥补收支差 额
						金额	其中：教育 收费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397.16	397.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901	科技重大专项	397.16	397.16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76.15	76.15	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76.15	76.15	2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402.07	54.03	17203.22	0.00	3674.17	971.00	0.00	0.00	0.00	1304.34	166.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2402.07	54.03	17203.22	0.00	3674.17	971.00	0.00	0.00	0.00	1304.34	166.31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742.97	0.00	5742.9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829.61	54.03	10630.76		3674.17	971.00				1304.34	166.31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829.49	0.00	829.4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33151.00	0.00	23315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233151.00	0.00	23315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01	森林管护	58545.00	0.00	58545.00								
2110502	社会保险补助	62262.00	0.00	62262.00								
21105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98504.00	0.00	98504.00								
2110599	其他天然林保护支出	13840.00	0.00	1384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80468.90	65093.50	371328.73	0.00	87367.34	0.00	8323.80	220.00	0.00	46476.43	1659.10
21302	林业	579234.90	65093.50	370094.73	0.00	87367.34	0.00	8323.80	220.00	0.00	46476.43	1659.10
2130201	行政运行	6161.30	0.00	5861.30							300.0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683.51	6949.11	1734.40								
2130203	机关服务	6599.33	0.00	856.93		1808.26		3293.80	220.00		420.34	
2130204	林业事业机构	125645.65	812.29	29373.54		58791.82		3000.00			32985.55	682.45
2130205	森林培育	33108.00	0.00	33108.00								
2130206	林业技术推广	10306.78	1438.78	8868.00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下级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 弥补收支差 额
						金额	其中：教育 收费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454.00	499.00	2955.00								
2130208	森林资源监测	17798.33	2664.33	15134.00								
2130210	林业自然保护区	5097.00	842.00	4255.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38931.56	10049.86	21076.00							7805.70	
2130212	湿地保护	2837.17	737.17	2100.00								
2130213	林业执法与监督	4954.00	809.00	4145.00								
2130217	防沙治沙	3003.49	308.49	2695.00								
2130218	林业质量安全	6887.76	935.76	5952.00								
2130219	林业工程与项目管理	3707.00	452.00	3255.00								
2130220	林业对外合作与交流	5551.30	436.30	5115.00								
2130223	信息管理	5211.00	371.00	4840.00								
2130224	林业政策制定与宣传	7454.00	1859.00	5595.00								
2130225	林业资金审计稽查	1254.00	73.00	1171.00							10.00	
2130226	林区公共支出	63842.24	0.00	63842.24								
2130234	林业防灾减灾	24781.47	7947.47	16714.00		120.00						
2130299	其他林业支出	193966.01	27908.94	131448.32		26647.26		2030.00			4954.84	976.65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234.00	0.00	123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234.00	0.00	1234.0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2.56	12.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2	制造业	12.56	12.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12.56	12.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57.06	1485.22	11520.00	0.00	1620.87	704.56	0.00	0.00	0.00	1082.60	148.3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224.00	122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下级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 弥补收支差 额
						金额	其中：教育 收费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224.00	1224.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633.06	261.22	11520.00	0.00	1620.87	704.56	0.00	0.00	0.00	1082.60	148.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567.36	186.17	7650.00		1034.89	214.56				568.94	127.36
2210202	提租补贴	1057.85	13.05	520.00		515.30	490.00				9.50	
2210203	购房补贴	4007.85	62.00	3350.00		70.68					504.16	21.01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合 计	1034057.55	259354.61	767905.44	0.00	6767.50	30.00
202	外交支出	7466.56	0.00	7466.56	0.00	0.00	0.00
20204	国际组织	5851.56	0.00	5851.56	0.00	0.00	0.00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769.56		769.56			
2020402	国际组织捐赠	5082.00		5082.00			
20299	其他外交支出	1615.00	0.00	1615.00	0.00	0.00	0.00
2029901	其他外交支出	1615.00		1615.00			
205	教育支出	35082.10	17598.60	17483.5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31571.10	17598.60	13972.50	0.00	0.00	0.00
2050205	高等教育	31571.10	17598.60	13972.5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511.00	0.00	3511.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3511.00		3511.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43648.88	70719.80	68562.78	0.00	4366.30	0.00
20602	基础研究	457.50	0.00	457.50	0.00	0.00	0.00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80.00		80.00			
2060204	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377.50		377.50			
20603	应用研究	118343.91	70719.80	43257.81	0.00	4366.30	0.00
2060301	机构运行	75086.10	70719.80			4366.30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42832.22		42832.22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425.59		425.59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24174.16	0.00	24174.16	0.00	0.00	0.00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24174.16		24174.16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397.16	0.00	397.16	0.00	0.00	0.00
2060901	科技重大专项	397.16		397.16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76.15	0.00	276.15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76.15		276.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47.94	22347.9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2347.94	22347.9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742.97	5742.9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775.48	15775.48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829.49	829.4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33151.00	0.00	233151.00	0.00	0.00	0.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233151.00	0.00	233151.00	0.00	0.00	0.00
2110501	森林管护	58545.00		58545.00			
2110502	社会保险补助	62262.00		62262.00			
21105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98504.00		98504.00			
2110599	其他天然林保护支出	13840.00		1384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76618.72	134182.48	440005.04	0.00	2401.20	30.00
21302	林业	575384.72	134182.48	438771.04	0.00	2401.20	3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6161.30	6161.3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683.51		8683.51			
2130203	机关服务	6599.33	6569.33				30.00
2130204	林业事业机构	123953.05	121451.85	100.00		2401.20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2130205	森林培育	33108.00		33108.00			
2130206	林业技术推广	10306.78		10306.78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454.00		3454.00			
2130208	森林资源监测	17798.33		17798.33			
2130210	林业自然保护区	5097.00		5097.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38928.56		38928.56			
2130212	湿地保护	2837.17		2837.17			
2130213	林业执法与监督	4954.00		4954.00			
2130217	防沙治沙	3003.49		3003.49			
2130218	林业质量安全	6887.76		6887.76			
2130219	林业工程与项目管理	3707.00		3707.00			
2130220	林业对外合作与交流	5551.30		5551.30			
2130223	信息管理	5211.00		5211.00			
2130224	林业政策制定与宣传	7454.00		7454.00			
2130225	林业资金审计稽查	1239.00		1239.00			
2130226	林区公共支出	63842.24		63842.24			
2130234	林业防灾减灾	24781.47		24781.47			
2130299	其他林业支出	191826.43		191826.43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234.00	0.00	1234.00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234.00		1234.0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2.56	0.00	12.56	0.00	0.00	0.00
21502	制造业	12.56	0.00	12.56	0.00	0.00	0.00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 补助支出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12.56		12.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729.79	14505.79	1224.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224.00	0.00	1224.00	0.00	0.00	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224.00		1224.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505.79	14505.7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82.22	9482.22				
2210202	提租补贴	1057.85	1057.85				
2210203	购房补贴	3965.72	3965.72				

第三部分 国家林业局 2017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一、部门总体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情况。国家林业局 2017 年部门预算收入总计 1055822.3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960391.21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731.78 万元，上年结转 92699.34 万元。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61180.06 万元，事业收入 108079.9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12980.1 万元，其他收入 78151.15 万元。

(二) 支出情况。国家林业局 2017 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 1055822.3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034057.55 万元，结转下年 21764.78 万元。本年支出按支出科目分类：外交支出 7466.56 万元，教育支出 35082.1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143648.8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47.94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233151 万元，农林水支出 576618.72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2.5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5729.79 万元。本年支出按支出性质分类：基本支出 259354.61 万元，项目支出 767905.44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6767.5 万元，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30 万元。

(三) 2017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国家林业局 2017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38214.53 万元（含国家林业局本级及所属 67 个预算单位,下同），收入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761180.06 万元、上年结转 77034.47 万元；支出包括：外交支出 7466.56 万元、教育支出 26342.66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116878.9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03.22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233151 万元、农林水支出 424294.91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2.5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864.7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情况说明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761180.06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增加 42204.29 万元,增长 5.87%。具体情况如下:

(一)“外交支出” 2017 年预算 7466.56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增加 1334.1 万元,增长 21.75%。其中:

1. “国际组织捐赠” 2017 年预算 5082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增加 1459.6 万元,增长 40.29%。主要原因:向亚太森林恢复与可持续管理组织及国际竹藤组织等捐赠增加。

2. “国际组织会费” 2017 年预算 769.56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减少 40.5 万元,下降 5%。主要原因:汇率变动导致支出有所减少。

3. “其他外交支出” 2017 年预算 1615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减少 85 万元,下降 5%。主要原因:亚太森林恢复网络专项资金项目支出减少。

(二)“教育支出” 2017 年预算 21447.66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减少 99.74 万元,下降 0.46%。其中:

1. “高等教育” 2017 年预算 19622.66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

数增加 140.26 万元，增长 0.72%。主要原因：调资经费增加，相应增加支出。

2. “进修及培训” 2017 年预算 1825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减少 240 万元，下降 11.62%。主要原因：行业干部业务培训任务压减，相应减少支出。

（三）“科学技术支出” 2017 年预算 99062.89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减少 3241.89 万元，下降 3.17%。其中：

1. “基础研究” 2017 年预算 332.5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减少 10 万元，下降 2.92%。其中：

“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2017 年预算 332.5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减少 10 万元，下降 2.92%。主要原因：国家重点实验室专项开放运行费和基本科研业务费项目资金减少。

2. “应用研究” 2017 年预算 81839.39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减少 494.89 万元，下降 0.6%。其中：

（1）“机构运行” 2017 年预算 51553.73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增加 4151.65 万元，增长 8.76%。主要原因：调资经费增加，相应增加支出。

（2）“社会公益研究” 2017 年预算 30285.66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减少 4646.54 万元，下降 13.3%。主要原因：按照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优化整合精神，部门不再安排公益性行业科研专项等新增项目支出。

3. “科技条件与服务” 2017 年预算 16691 万元，比 2016 年

执行数减少 2737 万元，下降 14.09%。其中：

“科技条件专项” 2017 年预算 16691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增加 2737 万元，增长 14.09%。主要原因：国家发展改革委按照基建程序和项目进展年初安排的项目预算减少。

4.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17 年预算 200 万元，与 2016 年执行数持平。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7 年预算 17203.22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增加 1469.79 万元，增长 9.34%。其中：

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017 年预算 5742.97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增加 670.06 万元，增长 13.21%。主要原因：调资经费增加，相应增加支出。

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17 年预算 10654.26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增加 777.11 万元，增长 1.6%。主要原因：调资经费增加，相应增加支出。

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2017 年预算 805.99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增加 22.62 万元，增长 2.89%。主要原因：调资经费增加，相应增加支出。

（五）“节能环保支出” 2017 年预算 233151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减少 18624 万元，下降 7.45%。其中：

“天然林保护” 2017 年预算 233151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减少 18624 万元，下降 7.45%。其中：

1. “森林管护” 2017 年预算 58545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

减少 35127 万元，下降 37.5%。主要是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天然林保护工程转移支付上划减少，相应减少管护支出。

2. “社会保险补助” 2017 年预算 62262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增加 2663 万元，增长 4.47%。主要是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天然林保护工程转移支付上划增加，相应增加社会保险补助支出。

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017 年预算 98504 万元，与 2016 年执行数持平。

4. “其他天然林保护支出” 2017 年预算 13840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增加 13840 万元。主要原因：新增重点国有林区森工集团金融债务利息补助，相应增加支出。

（六）“农林水支出” 2017 年预算 371328.73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增加 60261.03 万元，增长 19.37%。其中：

1. “林业” 2017 年预算 370094.73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增加 64327.03 万元，增长 21.04%。其中：

（1）“行政运行” 2017 年预算 5861.3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增加 259.71 万元，增长 4.64%。主要原因：调资经费增加，相应增加支出。

（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7 年预算 1734.4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减少 3700 万元，下降 68.08%。主要是中央国家机关办公用房大中修经费减少。

（3）“机关服务” 2017 年预算 856.93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

数增加 81.65 万元，增长 10.53%。主要原因：调资经费增加，相应增加支出。

（4）“林业事业机构”2017 年预算 29273.54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增加 1294.57 万元，增长 4.63%。主要原因：调资经费增加，相应增加支出。

（5）“森林培育”2017 年预算 33108 万元，与 2016 年执行数持平。

（6）“林业技术推广”2017 年预算 8860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增加 340 万元，增长 3.99%。主要原因：林业生态站等监测运行和林业科学技术普及等项目经费增加。

（7）“森林资源管理”2017 年预算 2955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减少 4045 万元，下降 57.79%。主要原因：重点国有林区森林资源规划设计调查与森林经营方案编制项目经费减少。

（8）“森林资源监测”2017 年预算 15134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减少 36 万元，下降 0.24%。主要原因：全国林地保护利用年度变更调查及林业双增指标年度考核项目经费减少。

（9）“林业自然保护区”2017 年预算 4255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增加 2855 万元，增长 203.93%。主要原因：国家发展改革委按照基建程序和项目进展年初安排的预算内投资增加。

（10）“动植物保护”2017 年预算 21076 万元，与 2016 年执行数持平。

（11）“湿地保护”2017 年预算 2100 万元，与 2016 年执

行数持平。

(12)“林业执法与监督”2017年预算4145万元，比2016年执行数增加45万元，增长1.1%。主要原因：林政执法与督查项目经费增加。

(13)“防沙治沙”2017年预算2695万元，比2016年执行数减少305万元，下降10.17%。主要原因：荒漠化监测项目经费增减少。

(14)“林业质量安全”2017年预算5960万元，与2016年执行数持平。

(15)“林业工程与项目管理”2017年预算3255万元，比2016年执行数增加175万元，增长5.68%。主要原因：生态工程核查管理项目经费增加。

(16)“林业对外合作与交流”2017年预算5115万元，比2016年执行数增加100万元，增长1.99%。主要原因：中央财政安排的亚太森林恢复与可持续管理网络项目经费增加。

(17)“信息管理”2017年预算4840万元，比2016年执行数减少42万元，下降0.86%。主要原因：中央财政安排的林业信息网络项目经费减少。

(18)“林业政策制定与宣传”2017年预算5675万元，比2016年执行数减少1420万元，下降20.01%。主要原因：中央财政安排的林业法规、规划及政策制定和林业重大宣传等项目经费减少。

(19)“林业资金审计稽查”2017年预算 1171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减少 10 万元,下降 0.85%。主要原因:中央财政安排的资金审计与稽查项目经费减少。

(20)“林区公共支出”2017年预算 63842.24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增加 3417.47 万元,增长 5.66%。主要原因:中央财政安排的大兴安岭公检法及义务教育等补助项目经费增加。

(21)“林业防灾减灾”2017年预算 16714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减少 6456 万元,下降 27.86%。主要原因:国家发展改革委按照基建程序和项目进展年初安排的预算内投资减少。

(22)“其他林业支出”2017年预算 131468.32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增加 71772.63 万元,增长 120.23%。主要原因一是中央财政安排的林业补助资金转移支付上划项目经费增加;二是国家发展改革委按照基建程序和项目进展年初安排的预算内投资增加;三是防治荒漠化公约缔约方大会补助及国家林业局大楼大中修搬迁租赁项目等经费增加。

2.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2017年预算 1234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减少 4066 万元,下降 76.72%。其中:“农业保险保费补贴”2017年预算 1234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减少 4066 万元,下降 76.72%。主要是中央财政安排的森林保险保费补贴资金减少。

(七)“住房保障支出”2017年预算 11520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增加 1105 万元,增长 10.61%。

“住房改革支出”2017年预算11520万元，比2016年执行数增加1105万元，增长10.61%。其中：

1. “住房公积金”2017年预算7650万元，比2016年执行数增加100万元，增长1.32%。主要原因：根据国家政策调整工资标准，相应增加住房公积金支出。

2. “提租补贴”2017年预算520万元，比2016年执行数增加5万元，增长0.97%。主要原因：符合发放提租补贴人数略有增加，相应增加提租补贴支出。

3. “购房补贴”2017年预算3350万元，比2016年执行数增加1000万元，增长42.55%。主要原因：发放职工提职的级差补贴及新职工的按月补贴增加，相应增加购房补贴支出。

国家林业局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28582.8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01209.2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8.72%，支出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助学金、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及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27373.6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1.28%，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

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基础设施建设、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及其他资本性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国家林业局 2017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支出。

四、“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支出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支出内容。国家林业局纳入中央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国家林业局机关本级及所属单位用一般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是国家林业局为完成《湿地公约》、《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植物新品种保护联盟》、《生物多样性公约》等 5 个公约履约任务，以及涉及气候变化与林业、非法采伐和相关贸易、国际森林问题等 10 个专题林业对外谈判工作任务等，相应安排的财政预算。支出内容包括出国(境)期间发生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国家林业局机关本级和所属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国家林业局机关本级和所属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1. 2016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国家林业局2016年“三公”经费预算数2950.34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1695.01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48.54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306.79万元。

2. 2016年“三公”经费支出情况。2016年，我局坚决贯彻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八项规定、厉行节约的精神，按照财政部批复的“三公”经费预算及有关标准执行各项开支。严格限制考察性因公出国，禁止公费旅游，大力压缩一般性会议和无实质内容的差旅和调研活动。2016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2456.07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1494.3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766.79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194.9万元。支出数与当年预算数相比，减少494.27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减少200.6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181.75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111.89万元。

3. 2017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国家林业局2017年“三公”经费预算数2345.71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1121.0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48.54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276.11万元。2017年“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减少604.63万元。

五、其他重要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2017 年我局机关运行经费（包括国家林业局机关本级及所属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支出 5187.52 万元，比 2016 年支出减少 58.72 万元，下降 1.12%。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后 2017 年公车运行维护费降低。

（二）政府采购情况。2017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63141.1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9904.6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22968.4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0268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 2016 年 6 月 1 日，国家林业局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582 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6 辆、一般公务用车 195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4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6 辆、其他用车 30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林业调查勘察设计单位的外业作业用车、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的巡护用车、森林航空护林单位的航空地勤用车、林业科研单位下属实验林场（中心）的科研业务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的通用设备 23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82 台（套）。2017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12 辆，均为其他用车。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2017 年国家林业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32597.18 万元；纳入绩效评价试点的一级项目 1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00 万元；纳入绩效评价试点的二级项目 13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9244 万元；选择 1 个直属单位作为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

（五）湿地保护与管理重点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

我国是湿地资源大国，湿地面积 8 亿亩，其中自然湿地 7 亿亩，人工湿地 1 亿亩，但湿地总量相对不足，湿地率仅为 5.58%，远低于世界平均水平（9%）。近年来，党中央国务院对湿地保护高度重视，我国湿地保护管理工作取得了很大成绩，但仍然存在着保护管理机构薄弱、调查监测滞后、科研水平较低、资金投入不足等突出问题。为更好地实现党中央国务院确定的湿地保护管理目标，2017 年在湿地保护与管理方面主要开展以下工作：一是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湿地保护修复制度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6〕89 号）；二是建立完善湿地保护法律法规和制度；三是实施《全国湿地保护“十三五”实施规划》；四是完成国际重要湿地监测 19 块，完成国家重要湿地确认 9 块，完成湿地生态系统评价 18 处；五是规范中央财政湿地补贴项目和工程项目管理；六是加强湿地公园管理，考察论证国家湿地公园（试点）40 处、验收试点国家湿地公园 80 处、建立国家湿地公园数据库；七是培训湿地保护管理人员 900 人（次）；八是组织开展世界湿地日等重大宣传活动，《湿地中国网》运行维护；九是完成内蒙古、内蒙古森工的泥炭沼泽碳库调查。

2. 立项依据

党的十八大报告提出了“扩大湿地面积”的明确要求。2014 年和 2015 年中央 1 号文件要求“实行最严格的湿地保护制度”，2016 年 1 号文件要求“到 2020 年湿地面积不低于 8 亿亩”，2017

年 1 号文件要求“实施湿地保护修复工程，扩大湿地生态效益补偿实施范围”。2016 年，经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审议通过，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湿地保护修复制度方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对湿地保护作出一系列新部署，特别把“湿地面积不低于 8 亿亩”列为到 2020 年生态文明建设的主要目标之一。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就湿地保护作出了一系列重要指示，要求加强湿地保护制度建设，实施湿地保护修复重大工程等。

湿地保护是国家林业局党组确定的林业中心工作之一。按照国务院“三定”规定，国家林业局湿地保护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协调指导监督全国湿地保护工作。目前，我国已有国际重要湿地 49 处，湿地自然保护区 600 多个，国家湿地公园 836 个。完成了第二次全国湿地资源调查，批复实施了《全国湿地保护工程“十二五”实施规划》，开展了全国重点省份泥炭沼泽碳库调查项目。我国湿地保护管理工作取得了很大成绩，但湿地总量相对不足、保护管理机构薄弱、法律制度缺位、调查监测滞后、科研水平较低、资金投入不足、保护体系不完善、湿地保护率低等问题依然突出。

为更好地履行湿地保护管理的职能，完成 2017 年党中央、国务院和国家林业局确定的湿地保护管理各项重点工作，加强机构能力建设，完善湿地保护体系，建立湿地生态保护长效机制，提高湿地保护管理的水平，保护好我国珍贵的湿地资源，组织实施湿地保护与管理项目十分必要。

3. 实施主体

该项目实施主体为国家林业局，具体由国家林业局湿地保护管理中心组织实施。

4. 实施方案

(1) 项目可行性

①组织保障。2005年中编办批准成立了国家林业局湿地保护管理中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湿地公约》履约办公室），其主要职责是组织起草湿地保护的法律法规，研究拟订湿地保护的有关技术标准和规范，拟订全国性、区域性湿地保护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全国湿地资源调查、动态监测和统计；组织实施建立湿地保护小区、湿地公园等保护管理工作；对外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开展国际湿地公约的履约工作；开展有关湿地保护的国际合作工作。目前，国家林业局湿地保护管理中心已经组建了精干高效、经验丰富、专业学科比较齐全的人才队伍，为实施好湿地保护与管理项目提供了组织和人才保障。

②实践基础。2008年，中央财政设立了湿地保护与管理项目，2008—2016年共安排财政预算1.07亿元。项目立项之后，项目单位成立了项目领导小组，制定了项目管理办法，明确了项目负责人，落实了具体项目任务。湿地保护与管理项目的设立和组织实施，为国家林业局履行湿地保护管理的相关职能提供了资金保障，为项目管理积累了经验。实施该项目的人员条件、基础设施、管理制度等均已具备。项目的实施，将为实现我国湿地保护的总体目标提供必要的保障，产生良好、持久的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

（2）总体思路

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引，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切实落实全面保护湿地的总体要求，深化湿地保护改革，实施湿地总量控制，开展湿地综合整治，恢复扩大湿地面积，完善湿地保护体系，规范湿地管理，提高履约能力，提升全社会湿地保护意识，为建设生态文明和美丽中国提供重要保障。

（3）实施方式

紧紧围绕湿地保护与管理的绩效目标，分解落实项目任务，由国家林业局湿地保护管理中心及委托相关技术单位承担有关项目任务。

（4）进度安排

2017年1月-3月。召开全国湿地保护工作座谈会，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湿地保护修复制度方案的通知》，全面部署2017年工作。启动国际重要湿地监测、国家重要湿地确认、湿地生态系统评价、国家湿地公园试点验收、泥炭地调查工作；继续推进中央财政湿地补贴项目和工程项目管理、国家湿地公园数据库建设、全国湿地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湿地中国网》运行维护等工作；完成试点国家湿地公园验收预审、世界湿地日宣传活动、培训湿地保护管理人员110人（次）等工作。

2017年4月-6月。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湿地

保护修复制度方案的通知》；指导、监督国际重要湿地监测、国家重要湿地确认、湿地生态系统评价、泥炭地调查、国家湿地公园数据库建设、全国湿地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湿地中国网》运行维护等工作；继续推进湿地保护立法和专题研究、试点国家湿地公园申报、重大改革事项等工作；完成 80 处试点国家湿地公园验收，培训湿地保护管理人员 320 人（次）。

2017 年 7 月-9 月：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湿地保护修复制度方案的通知》；检查、验收国际重要湿地监测、国家重要湿地确认、湿地生态系统评价、泥炭地外业调查、国家湿地公园数据库等工作；开展试点国家湿地公园的专家考察、举办长江、黄河和沿海湿地网络等重大活动；继续推进重大改革事项；完成培训湿地保护管理人员 250 人（次）。

2017 年 10 月-12 月。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湿地保护修复制度方案的通知》；继续推进重大改革事项和中央财政湿地补贴项目和工程项目管理等工作；完成国际重要湿地监测、国家重要湿地确认、湿地生态系统评价、泥炭地调查、国家湿地公园数据库、试点国家湿地公园的专家考察和审批等工作；完成培训湿地保护管理人员 220 人（次）。

（5）成果目标

2017 年建立湿地面积总量管控制度，加快推进《湿地保护条例》出台，完成湿地产权确权试点，编制和实施《全国湿地保护“十三五”实施规划》，完成国际重要湿地监测 19 处，确认国家重要湿地 9 处，完成湿地生态系统评价 18 处，考察论证国

家湿地公园 40 处，验收试点国家湿地公园 80 处，培训保护管理人员 900 人次，完成内蒙古、内蒙古森工的泥炭沼泽碳库调查报告、图形库、数据库等。

5. 实施周期

紧紧围绕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湿地保护修复制度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6〕89号)，确保完成 8 亿亩湿地面积不减少的目标，该项目将长期实施。

6. 三年支出计划和年度预算安排

(1) 三年支出计划

2017 年—2019 年该项目拟安排资金 6300 万元，每年各 2100 万元。

(2) 年度预算安排

2017 年该项目预算为 2100 万元，其中：

①国际重要湿地监测 190 万元。主要用于 19 处国际重要湿地监测，开展国际重要湿地的面积、功能、生态状况监测。

②国家重要湿地确认 90 万元。主要用于 9 处国家重要湿地确认，确定国家重要湿地的边界，掌握国家重要湿地的资源状况。

③湿地生态系统评价 180 万元，主要用于 18 处湿地生态系统评价，对湿地生态系统的健康、功能和价值状况进行评价。

④湿地保护工程和补贴项目管理 220 万元。主要用于湿地保护工程监测评估，湿地工程和补贴项目培训，湿地补贴项目监测与评估，湿地保护补贴项目实施方案技术要点编制，湿地保护项目审查及湿地补贴项目库建设等。

⑤国家湿地公园管理 425 万元。主要用于新申报国家湿地公园材料审查、现地考察、专家评审；试点国家湿地公园验收；湿地公园管理和技术人员培训等。

⑥湿地宣传 140 万元。主要用于湿地中国网站运行维护，世界湿地日活动，长江网络、黄河网络、滨海网络培训等。

⑦湿地保护立法和制度建设 255 万元。主要用于研究湿地分级使用权制度、湿地产权确权试点落实、湿地生态损害责任追究细则，湿地资源资产负债表工作编制，生态保护红线的划定研究，湿地立法和湿地保护修复具体制度的制定，编制《湿地面积总量管控细则》、《国家重要湿地确认办法》、《湿地监测技术规程》等。

⑧泥炭地调查组织管理和技术支撑 20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质量检查验收，开展遥感数据判读、外业调查指导、内业汇总报告编写等。

⑨内蒙古泥炭地调查经费 400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17 年度)

项目名称		湿地保护与管理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9]国家林业局		实施单位	国家林业局		
项目属性				项目期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6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6300.00	其中:财政拨款	210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17-2019年)			年度目标			
	<p>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湿地保护修复制度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6〕89号)。建立湿地面积总量控制制度,确保湿地总面积8亿亩不减少。建立、完善湿地保护法律法规和制度。推动实施《全国湿地保护工程“十三五”实施规划》。健全湿地保护体系,扩大湿地保护面积,新批一批国家湿地公园。加强湿地生态系统监测,掌握湿地生态特征变化。完成中央深改组交办的湿地产权确权试点。强化湿地保护管理人员培训,提高湿地管理人员素质和管理水平。加强湿地保护宣传,提高公众湿地保护意识。加强国际重要湿地管理,有效履行国际《湿地公约》。继续开展全国重点省份泥炭地调查,为泥炭地保护和气候变化决策提供依据。</p>			<p>建立湿地面积总量管控制度,推动湿地从抢救性保护向全面保护转变。加快推进《湿地保护条例》出台。完成湿地产权确权试点。编制和实施《全国湿地保护工程“十三五”实施规划》。健全湿地保护体系,扩大湿地保护面积,考察论证和验收一批国家湿地公园。加强国际重要湿地监测,掌握国际重要湿地生态状况。继续开展国家重要湿地确认,明确国家重要湿地范围。加强湿地生态系统评价,查清湿地价值。强化管理人员培训,提高湿地管理人员素质和管理水平。加强湿地保护宣传,提高公众湿地保护意识。完成内蒙古和内蒙古森工泥炭地调查。</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际重要湿地监测数量	48处	数量指标	国际重要湿地监测数量	19处
			国家重要湿地确认数量	30块		国家重要湿地确认数量	9块
			湿地生态系统评价	54处		湿地生态系统评价	18处
			考察论证国家湿地公园(试点)数量	60个		考察论证国家湿地公园(试点)数量	40个
			试点国家湿地公园验收数量	330个		试点国家湿地公园验收数量	80个
			督促指导地方增加湿地保护面积	60万公顷		督促指导地方增加湿地保护面积	20万公顷
			培训湿地保护管理人员	2700人次		培训湿地保护管理人员	900人次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主要监测与成果应用率	100%	质量指标	主要监测与成果应用率	100%
			泥炭斑块区划准确率	≥80%		泥炭斑块区划准确率	≥80%
			泥炭样品测试率	≥90%		泥炭样品测试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对湿地保护的认知度	明显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对湿地保护的认知度	有所提高
对履行湿地公约的支撑度			有效	对履行湿地公约的支撑度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湿地保护率	增加1.5%	生态效益指标	湿地保护率	增加0.5%	
		湿地恢复面积	稳定增长		湿地恢复面积	稳定增长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85%	

第四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安排国家林业局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及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国家林业局昆明勘察设计院、林产工业规划设计院的勘察设计收入等。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开展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等。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投资收益、利息收入、捐赠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指国家林业局以我国

政府或国家林业局名义参加国际组织，向国际组织的认捐支出以及按国际组织章程或协定规定缴纳的会费。

1. 国际组织会费：指国家林业局经批准参加国际组织，按国际组织规定缴纳的会费。

2. 国际组织捐赠：指以我国政府名义，向国际组织的认捐支出。

八、外交支出（类）其他外交支出（款）：指国家林业局用于支持亚太森林恢复网络活动的支出。

其他外交支出：指国家林业局用于支持亚太森林恢复网络活动的支出。

九、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指国家林业局所属教育类事业单位用于开展全日制普通教育的支出。

1. 小学教育：指纳入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管理的局属单位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

2. 初（高）中教育：指纳入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管理的局属单位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举办的初（高）中教育支出。

3. 高等教育：指纳入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管理的局属事业单位南京森林警察学院的教育、教学支出。

十、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指国家林业局所属单位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举办的各类职业教育支出。

技校教育：指国家林业局所属单位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举办的技工学校支出。

十一、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指国家林业局用于干部培训等方面的支出。

培训支出：指纳入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管理的培训支出。

十二、科学技术支出（类）基础研究（款）：指国家林业局所属事业单位中，从事基础研究、近期无法取得实用价值的应用研究机构的支出、专项科学研究支出，以及重点实验室、重大科学工程的支出。

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指国家林业局所属事业单位用于国家（重点）实验室、部门开放实验室及野外台站的支出。

十三、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指国家林业局所属事业单位在基础研究成果上，针对某一特定的实际目的或目标进行的创造性研究工作的支出。

1.机构运行：指国家林业局用于应用研究机构的基本支出。

2.社会公益研究：指用于林业社会公益专项科研方面的支出。

3.其他应用研究支出：指国家林业局用于应用研究方面的支出。

十四、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指国家林业局所属事业单位用于完善科技条件的支出。

科技条件专项：指国家林业局所属事业单位用于完善科技条件的支出。

十五、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重大专项（款）：指国家林

业局所属事业单位用于科技重大专项的支出。

科技重大专项：指国家林业局所属事业单位用于科技重大专项的支出。

十六、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指国家林业局用于科技业务管理的支出。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指国家林业局用于科技业务管理的支出。

十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指国家林业局所属事业单位用于其他公用文化方面的支出。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指国家林业局支持所属单位用于文化产业发展的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指国家林业局用于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经费以及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服务工作的离退休干部局的支出。

1.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国家林业局离退休干部局统一管理的部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2. 事业单位离退休：指国家林业局用于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3.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指国家林业局用于离退休干部局为局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服务的支出。

十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立医院（款）：指

国家林业局用于所属单位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公立医院方面的支出。

行业医院：指国家林业局用于所属单位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公立医院方面的支出。

二十、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指纳入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管理的用于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的各项补助支出。

1.森林管护：指纳入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管理的用于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森林管护所发生的各项补助支出。

2.社会保险补助：指纳入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管理的用于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由于实施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导致木材减产或停产造成实施单位应缴纳社会保险费缺口的补助支出。

3.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指纳入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管理的用于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的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4.天然林保护工程建设：指纳入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管理的用于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补植补造等建设支出。

二十一、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指纳入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管理的用于林业方面的支出。

1. 行政运行：指纳入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管理的局机关本

级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指纳入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管理的局机关本级项目支出。

3. 机关服务：指纳入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管理的为行政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后勤服务中心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4. 林业事业机构：指纳入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管理的林业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

5. 森林培育：指纳入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管理的育苗(种)、造林、抚育、生物质能源建设等支出。

6. 林业技术推广：指纳入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管理的良种繁育、新技术引进、区域化试验、示范和推广等支出。

7. 森林资源管理：指纳入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管理的森林经营、利用、森林资源资产、林地保护及权属调处等森林资源管理方面的支出。

8. 森林资源监测：指纳入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管理的森林资源清查、核查、监测，资源状况评价等方面的支出。

9. 林业自然保护区：指纳入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管理的林业自然保护区能力建设、本底调查、管护、试点示范等方面的支出。

10. 动植物保护：指纳入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管理的动植物资源及其生存环境调查、监测，动植物资源保护管理、野外放归、巡护，濒危野生动物拯救、繁育，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等

方面的支出。

11. 湿地保护：指纳入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管理的湿地保护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12. 林业执法与监督：指纳入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管理的林业执法与监督队伍建设，林业行政案件受理、查处和督办，林业行政许可、复议与诉讼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13. 防沙治沙：指纳入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管理的沙漠化防治、沙漠普查、监测等方面的支出。

14. 林业质量安全：指纳入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管理的林业标准制定、规程规范编制与实施、林产品质量检查监督等方面的支出。

15. 林业工程与项目管理：指纳入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管理的林业工程及项目的监理、检查验收、效益监测以及规划、可研、项目评估等方面的支出。

16. 林业对外合作与交流：指纳入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管理的履行国际公约、国际合作项目管理、对外联络等交流合作方面的支出。

17. 信息管理：指纳入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管理的林业统计调查、信息数据收集、整理、分析、保存、对外发布以及信息管理系统建设维护等支出。

18. 林业政策制定与宣传：指纳入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管理的林业法规、政策制定及林业宣传等方面的支出。

19. 林业资金审计稽查：指纳入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管理的林业部门为管理各类林业资金进行审计、稽查等方面的支出。

20. 林区公共支出：指纳入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管理的林区公共支出。

21.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林业的补贴：指纳入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管理的成品油价格改革对林业的补贴支出。

22. 林业防灾减灾：指纳入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管理的为预防和扑救、救治森林火灾、林业有害生物灾害、自然水旱灾害等发生的支出。

23. 其他林业支出：指纳入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管理的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指纳入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管理的用于对农民或农（林）业生产经营组织投保农（林）业保险给予的补贴。

二十三、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指纳入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管理的用于林业制造业支出。

其他制造业支出：指纳入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管理的用于林业制造业支出。

二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旅游业管理与服务支出（款）其他旅游业管理与服务支出（项）：指纳入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管理的用于旅游业管理与服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指纳入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管理的用于保障性住房方面的支出。

棚户区改造：指纳入国家林业局部门预算管理的局属单位棚户区改造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国家林业局机关及局属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包括三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指无房和未达标住房补贴）。其中：

1.住房公积金：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备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 5%，最高不超过 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 20 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2.提租补贴：是经国务院批准，于 2000 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职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 90 元。

3.购房补贴：是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二十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十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十、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三十一、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三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三十三、“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及其他费用。

三十五、政府性基金：反映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并经国务院或财政部批准，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资金。